

# 重点行业 重点领域 发展成就



## ◎ 法治篇

执政兴国、发展经济、造福百姓，都离不开法治的保驾护航。一直以来，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，政法机关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要求新期待，有力维护政治安全，确保大局稳定，守护公平正义，人民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氛围愈加浓厚，百姓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进一步增强，为推进内蒙古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法治保障。

# 践行司法为民承诺 提供坚强法治保障



猎鹰突击队宣誓出征。



检察开放日活动。



陈巴尔虎旗人民法院巡回法庭正在开庭。



包头市公共法律服务律师团走进社区宣传民法典。



大兴安岭森林公安局民警在林区巡查。

## 打击违法犯罪 保障人民安康

□本报记者 陈春艳

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、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，是公安机关的神圣职责。全区公安机关聚焦主责主业，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，强化社会治安防控，有力维护了我区政治安全和社会治安持续稳定。2020年，我区公安机关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36239起，抓获犯罪

嫌疑人30760名；全区公安刑侦部门共组织召开破案集中返还涉案财物大会24场，为人民群众退还1271.65万元。6月1日下午，通辽市奈曼旗公安局召开公开退赃大会，集中返还还在侦办案件中追缴的部分赃款，以及电动车、手机、香烟、金手镯、金戒指等赃物，价值共计30余万元。4月13日，自治区公安厅召开新闻发布会，通报打击煤炭资源领

域违法犯罪情况。自2020年2月我区开展煤炭资源领域违法违规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以来，全区公安机关发挥职能作用，向煤炭资源领域违法违规犯罪行为发起凌厉攻势，共立案484起，抓获犯罪嫌疑人724名，涉案金额272亿余元，追损挽损124亿余元。激浊扬清斩黑恶，清风正气护平安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了历史性胜利。我区累计打掉黑社会性

质组织63个，铲除涉恶团伙1149个；全区检察机关累计批捕1222件3200人，起诉671件5610人。全区公安机关持续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，坚持把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实践活动贯穿始终，强化“破大案与破小案并重、破案与追赃挽损并重”的理念，更多破大案、更快破小案、更深挖积案、更好控发案，全力保障我区群众人身和财产安全。

## 坚守公平正义 情系人民群众

□本报记者 袁宝年

5月21日上午，位于呼和浩特市的新城区法院诉讼服务站驻包村站揭牌了。诉讼服务站设立了“法官联络点”，驻村法官将定时到服务站现场办公，开展巡回审理，进行普法教育。民生无小事，枝叶总关情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全区各级法院践行司法为民宗旨，不断拓展延伸诉讼服务范围。“马背法庭”、巡回审判车、诉讼服务110……近年来，全区各级法院精准对接群众司法需求，设置358

个人民法庭，422个巡回审判点。把“流动的人民法庭”开到山间草场、牧民毡房。以“党建引领基层网格治理”的翁牛特模式、“主动融入大治理格局”的临河模式为代表，推动旗(县)党委政府成立矛盾纠纷化解中心135个，建成诉调对接中心127个，共有1165个特邀调解组织，3200名特邀调解员参与诉调对接工作，大草原上的“一站式”已成为祖国北疆诉讼服务亮丽风景线。近年来，全区各级法院为方便老百姓进行诉讼服务，花了很多心思，增添了很多高科技的、方便群众前来诉讼的设施，这些设施集智能和便捷于

一体，避免了“跑空”的现象。群众有所呼，法院有所应。如何让老百姓不再为打官司的一道道门槛发愁，是法院不断改进诉讼服务的努力方向。克什克腾旗法院新推出的“要素式”审判模式。法院将事实清楚、权利义务关系明确、当事人争议不大的案件，归类整理出8类案件要素表，减少了当事人双方扯皮或者因证据不全而导致误判的情况发生，保证了当事人双方权益。提升审判效率，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区各级法院的重要课题。全区法院倾力打造诉讼服务大厅、诉讼服务网、移动终端、12368诉讼服

务热线、巡回办理等立体化的诉讼服务体系。为深化案件繁简分流改革，实施案件轻重分离、快慢分道，优化审判资源配置，全区123家法院设立速裁快审团队139个，促进简案快审、繁案精审。从一支笔、一页纸到“微法院”、智慧“云”；受理案件数量从1950年的1.7万件、八十年代的4.2万件、2000年的21.5万件到2019年的85.3万件……坚守公平正义，情系人民群众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全区各级人民法院牢牢把握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元司法需求，让公平公正的天平深深扎根于人民群众心中。

## 保持检察初心 保护民生民利

□本报记者 白丹

近年来，全区检察机关聚焦职责主业，强化法律监督，护航高质量发展，推进“四大检察”和队伍建设，以提高政治自觉、法治自觉、检察自觉为主旋律，讲政治、顾大局、谋发展、重自强，各项检察工作持续稳步提升。秉持客观公正立场，宽严相济，追诉犯罪。2020年自治区各级检察机关共批捕各类刑事犯罪12178人，起诉33518人，不批捕3884人，不起诉4310人。此外，我区各级检察机关积极参与命案积案攻坚行

动，依法跟进追诉，对26年前在监所指使罪犯故意伤害致人死亡的犯罪嫌疑人刘维良，报经核准、依法追诉，彰显正义不会缺席。忠守精准监督理念，强化对有引领价值典型案件的监督。2020年我区各级检察机关受理各类民事监督案件8762件，并联合法院开展执行款物管理专项监督，促进标的物查封扣押、保管处置和执行款收取管理发放依法规范。持续强化对民间借贷、离婚财产分割、劳动争议等领域“虚假诉讼”监督，维护清朗的诉讼秩序。聚力公益诉讼法定职能，积极

稳妥探索“等”外领域。2020年，自治区各级检察机关办理公益诉讼案件6289件。落实《额济纳胡杨林保护条例》，以公益诉讼守护金色胡杨。对王某某胡杨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失火案，在提出异地补种灌木林诉讼请求的同时，考虑被告人系建档立卡贫困户且认罪悔过的实际，提出适用缓刑建议，既体现了司法的理性与温度，又实现了刑事责任与公益赔偿修复的价值互动。依法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全区各级检察机关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，起诉1031人。对小学教师

李某在教学期间猥亵男童案监督立案，对一审未认定强奸罪的曹某某强奸、猥亵幼女案提出抗诉，不让“大灰狼”逍遥法外。坚持宽容不纵容，依法起诉未成年人犯罪481人。实行“一站式”办案，对未成年被害人一次性完成询问、身体检查等取证工作，全力避免二次伤害。邀请地方党政领导共同督导落实“一号检察建议”，持续开展检察官进校园巡讲活动，以一起小饭桌经营人员性侵犯幼女案为警示，建议当地政府开展整治，取得了“办理一案，治理一片”的效果。

## 普法宣传有力 法律服务暖心

□本报记者 帅政

5月28日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颁布一周年。当天，自治区司法厅在呼和浩特市举办了“美好生活·民法典相伴”一民法典集中宣传启动仪式。以此为契机，我区各地又掀起了一场民法典宣传学习的热潮，呼和浩特地铁列车里滚动播放民法典短视频，日均覆盖20万人地铁乘客。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是提高全民素质，推进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一项基础性工作。近年来，自治区司法厅

认真抓好普法宣传教育工作，打造《小司来了》、法治乌兰牧骑等普法文化品牌，系列普法动漫剧《小司来了》先后荣获中宣部和应急管理厅一等奖。扎实开展“七五”普法总结验收，全国普法办将我区列为实地验收免检省区，“七五”普法圆满收官。法律服务是公民日常生活中的基本需求。近年来，自治区司法厅着力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，我区公共法律服务实现跨越式发展，盟市、旗(市、区)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，苏木乡镇(街道)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建

成1019个，建成率98%；嘎查村(居)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12164个，建成率95%。2020年，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话务总量达24.1万通，日均话务量达660通，接通率达95.6%，满意率达96.3%。信息化助推司法行政改革。自治区司法厅加强顶层设计，科学编制《“十四五”全区司法行政信息化发展规划》，积极参与《“十四五”全国司法行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发展规划》编制，受到司法部肯定。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智能化一体平台推广应用，实现

行政复议、重大行政决策备案网上办理，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网上报备。推进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推动群众办事更加便捷。运用信息化手段，开展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、法治政府建设日常考核、舆情监控、疫情防控等工作，有力保障日常政务运转和司法行政改革发展高效有序推进。

本版图片均由相关部门提供

经济发展 / 社会和谐 / 生态文明 / 人民幸福



游牧区警务室。